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需更新申报文件财务资料
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重庆京东海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张继学、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等 45 名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东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90.02%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通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一、中止审核的原因

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审计报告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相关财务资料的有效期限截止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由于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深交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二、中止审核的影响

本次中止审核事项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全力协调各中介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深交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要求落实加期审计及申请文件更新等相关工作，尽快完成财务资料更新并及时申请恢复审核。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及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

局经营者集中审查工作等，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取得审批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